

韶关市财政局

文件

韶关市农业农村局

韶财农〔2022〕29号

转发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 进一步加强农村财务管理规范化 建设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农业农村局：

现将《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财务管理规范化建设工作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按职责分工，参照《2022年农村财务管理规范化建设工作任务清单》要求，将有关工作任务分解落实到县、乡镇（街道）、村（社区）农村财务监管和农村集体资产资源管理部门，相关落实情况请于10月20日前报送市财政局、农业农村局。

附件：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财务管理规范化建设工作的通知

韶关市财政局

韶关市农业农村局

2022年2月25日

信息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韶关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2月25日印发
